

七、 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尚志市水务局）的（尚志市2023年度山洪灾害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尚志市2023年度山洪灾害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金水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98人，营业收入为18180.81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293.2856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金水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3月30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10.1.8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我公司为中型企业，详见本投标文件《七、小微企业声明函》章节。符合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要求（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）。

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183]JHGL[CS]20230001 第(1)包 2023-03-30 13:42:14

北京金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-03-30 13:42:14